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EXWINCA HOLDINGS LIMITED

德永佳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21)

網址：<http://www.texwinca.com/>

<http://www.irasia.com/listco/hk/texwinca/>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告

業績

德永佳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此中期業績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收入	4	4,464,318	4,692,956
銷售成本		(2,944,396)	(3,101,695)
毛利		1,519,922	1,591,261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150,696	174,135
銷售及分銷費用		(875,175)	(1,007,073)
行政費用		(358,053)	(420,948)
其他營運費用，淨額		(2,951)	(1,614)
財務費用		(12,182)	(19,988)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除稅後淨額		19,651	37,871
除稅前溢利	6	441,908	353,644
稅項	7	(53,717)	(19,228)
本期溢利		388,191	334,416

* 僅供識別用途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歸屬：			
本公司普通權益所有者		392,386	380,108
非控股權益		(4,195)	(45,692)
		<u>388,191</u>	<u>334,416</u>
歸屬本公司普通權益所有者每股盈利 (港幣仙)	9		
基本		<u>28.4</u>	<u>27.9</u>
攤薄後		<u>不適用</u>	<u>27.8</u>

本期股息詳情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8內。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本期溢利	388,191	334,416
其他全面收入		
於其後期間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經營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u>34,089</u>	<u>81,437</u>
本期全面收入總額	<u>422,280</u>	<u>415,853</u>
歸屬：		
本公司普通權益所有者	425,475	457,938
非控股權益	<u>(3,195)</u>	<u>(42,085)</u>
	<u>422,280</u>	<u>415,853</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695,442	1,782,302
投資物業		349,525	349,432
預付土地租賃款		21,688	21,984
在建工程		52,849	39,784
商標		33,293	33,293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07,773	78,937
長期租金按金		73,233	84,933
		<u>2,333,803</u>	<u>2,390,665</u>
流動資產			
存貨		1,868,513	1,898,392
應收賬款	11	643,116	622,558
應收票據		177,108	267,654
預付款項、訂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527,939	424,035
應收聯營公司		—	22,966
持至到期的投資		18,125	68,877
衍生金融資產		6,333	7,754
現金及銀行存款		4,345,245	4,024,108
		<u>7,586,379</u>	<u>7,336,344</u>
流動負債			
應付聯營公司		39,809	—
應付賬款	12	945,394	892,173
應付票據		36,956	72,105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負債		530,425	486,679
衍生金融負債		2,846	5,655
應付稅項		68,094	79,946
付息銀行貸款		1,294,623	1,502,453
應付股息		345,424	—
		<u>3,263,571</u>	<u>3,039,011</u>
流動資產淨額		<u>4,322,808</u>	<u>4,297,333</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6,656,611</u>	<u>6,687,998</u>

	附註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附息銀行貸款		249,996	366,664
遞延稅項負債		<u>142,615</u>	<u>134,190</u>
總非流動負債		<u>392,611</u>	<u>500,854</u>
資產淨額		<u>6,264,000</u>	<u>6,187,144</u>
權益			
本公司普通權益所有者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69,085	69,085
儲備		5,608,196	5,541,962
中期／末期股息	8	<u>359,241</u>	<u>345,424</u>
非控股權益		<u>6,036,522</u>	<u>5,956,471</u>
		<u>227,478</u>	<u>230,673</u>
總權益		<u>6,264,000</u>	<u>6,187,144</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普通權益所有者應佔											非控股 權益	總權益
	已發行股本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股本溢價賬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購股權 儲備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股本贖回 儲備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實繳盈餘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外匯變動 儲備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資產 重估儲備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法定儲備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保留溢利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股息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總額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	69,085	703,365	-	1,695	3,986	478,865	37,868	49	4,316,134	345,424	5,956,471	230,673	6,187,144
匯兌調整	-	-	-	-	-	33,089	-	-	-	-	33,089	1,000	34,089
本期溢利	-	-	-	-	-	-	-	-	392,386	-	392,386	(4,195)	388,191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33,089	-	-	392,386	-	425,475	(3,195)	422,280
二零一三/二零一四年度 末期股息	-	-	-	-	-	-	-	-	-	(345,424)	(345,424)	-	(345,424)
二零一四/二零一五年度 中期股息	-	-	-	-	-	-	-	-	(359,241)	359,241	-	-	-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69,085	703,365	-	1,695	3,986	511,954	37,868	49	4,349,279	359,241	6,036,522	227,478	6,264,000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	68,178	600,898	2,130	1,695	3,986	477,829	30,759	49	4,308,588	368,222	5,862,334	308,121	6,170,455
匯兌調整	-	-	-	-	-	77,830	-	-	-	-	77,830	3,607	81,437
本期溢利	-	-	-	-	-	-	-	-	380,108	-	380,108	(45,692)	334,416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77,830	-	-	380,108	-	457,938	(42,085)	415,853
行使購股權	43	6,063	(1,290)	-	-	-	-	-	-	-	4,816	-	4,816
二零一二/二零一三年度 末期股息	-	-	-	-	-	-	-	-	-	(368,222)	(368,222)	-	(368,222)
二零一三/二零一四年度 中期股息	-	-	-	-	-	-	-	-	(313,937)	313,937	-	-	-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	68,221	606,961	840	1,695	3,986	555,659	30,759	49	4,374,759	313,937	5,956,866	266,036	6,222,902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經營所得現金流入淨額	527,175	703,645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171,672)	179,525
融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336,679)	(1,514,57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增加/(減少)淨額	18,824	(631,408)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89,490	1,313,341
外匯調整	15,781	50,082
於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24,095	732,0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存款	356,898	330,646
於訂立日三個月內到期之無抵押定期及結購性存款	967,197	401,369
於訂立日三個月以上到期之無抵押定期及結購性存款	3,021,150	3,633,539
現金及銀行存款，如載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4,345,245	4,365,554
減：於訂立日三個月以上到期之無抵押定期及結購性存款	(3,021,150)	(3,633,53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如載於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324,095	732,015

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在編製此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報表採納的會計政策和編製基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的一致，除以下影響本集團及在本期財務報表中首次採納的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 (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 — 投資實體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 (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 —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 — 衍生工具之更替及對沖會計之延續之修訂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1號	徵費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該等中期簡明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本集團適用的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進一步資料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之修訂包括投資實體的定義，並為符合投資實體定義的實體豁免綜合入賬規定。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投資實體須將附屬公司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而非將附屬公司綜合入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已作出後續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修訂亦載列投資實體的披露規定。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為釐清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目前具有合法可行使執行抵銷權利」的釋義。該等修訂亦釐清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的抵銷標準可應用於結算系統（例如中央結算所系統），而該系統乃採用非同步的總額結算機制。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旨在全面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於全面取代前，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於對沖會計及金融資產之減值方面的指引繼續適用。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本集團將於涵蓋所有階段的最終準則頒佈時，結合其他階段，量化有關影響。

關於下列仍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現正評估其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2014)	金融工具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之修訂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收購共同經營權益的會計處理之修訂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與客戶訂立的合約的收入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可接受的折舊及攤銷方法的澄清之修訂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 —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之修訂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獨立財務報表的權益法之修訂 ²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周期之年度改進	二零一四年一月頒佈之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¹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周期之年度改進	二零一四年一月頒佈之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¹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周期之年度改進	二零一四年十月頒佈之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²

¹ 自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在編製此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報表時採納的判斷及估計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採用的一致。

4. 營運分類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根據所提供產品及服務將業務單位分類，三個可匯報營運分類如下：

(a) 針織布及棉紗之產銷及整染分類；

(b) 便服及飾物之零售及分銷分類；及

(c) 「其他」分類主要包含提供汽車維修及保養服務、提供特許經營服務，及物業投資。

管理層獨立監察營運分類業績以作出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定。分類表現乃按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計量的可匯報分類予以評估。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與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的計量一致，惟出售物業收益、利息收入、財務費用及應佔聯營公司溢利，除稅後淨額均不計入該計量內。

分類間之銷售及轉撥交易之售價乃參照售予第三者之當時市場價格訂定。

下表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入及溢利資料：

	針織布及棉紗之產銷及整染		便服及飾物之零售及分銷		其他		對銷		綜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分類收入：										
售予外界客戶	2,423,993	2,512,584	2,032,972	2,171,529	7,353	8,843	-	-	4,464,318	4,692,956
分類間之銷售	-	-	-	-	5,043	4,396	(5,043)	(4,396)	-	-
其他收入	23,554	57,016	6,621	759	21,894	19,813	(2,399)	(1,822)	49,670	75,766
合計	2,447,547	2,569,600	2,039,593	2,172,288	34,290	33,052	(7,442)	(6,218)	4,513,988	4,768,722
分類業績	332,517	367,291	(20,640)	(150,038)	21,536	20,139	-	-	333,413	237,392
調節										
出售物業收益									-	8,658
利息收入									101,026	89,711
財務費用									(12,182)	(19,988)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除稅後淨額									19,651	37,871
除稅前溢利									441,908	353,644
稅項									(53,717)	(19,228)
本期溢利									388,191	334,416

5.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利息收入	101,026	89,711
外匯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值收益淨額	12,298	38,062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總額	11,309	9,606
政府補助款	215	8,99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收益	—	7,730
就次貨獲得供應商賠償	6,165	5,447
雜項收入	19,683	14,582
	<u>150,696</u>	<u>174,135</u>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已扣除/(加上)：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折舊	142,324	171,766
預付土地租賃款之確認	341	342
呆滯存貨(準備撥回)/準備	(16,194)	22,414
應收賬款減值	76	17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收益)	1,690	(7,730)
	<u>122,041</u>	<u>217,971</u>

7. 稅項

香港利得稅已按期內於香港賺取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6.5%（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提撥準備。在其他地區的應課利得稅項，乃根據本集團業務經營所在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香港及中國大陸：		
本期準備	42,598	20,140
往年度超額準備	(42)	—
遞延稅項	11,003	727
其他地區：		
本期準備	158	66
往年度超額準備	—	(1,705)
本期稅項	<u>53,717</u>	<u>19,228</u>

8. 股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中期股息	359,241	313,937
每股中期股息（港幣仙）	<u>26.0</u>	<u>23.0</u>

9. 歸屬本公司普通權益所有者每股盈利

(a) 基本每股盈利

基本每股盈利乃按本公司普通權益所有者應佔該期溢利港幣392,386,000元（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380,108,000元）及於該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1,381,696,104股（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363,905,885股）計算。

(b) 攤薄後每股盈利

攤薄後之每股盈利計算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盈利			
本公司普通權益所有者應佔溢利， 用作計算基本每股盈利	<u>392,386</u>	<u>380,108</u>	
		股份數目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股份			
用作計算基本每股盈利之期內已發行股份 加權平均股數	<u>1,381,696,104</u>	1,363,905,885	
攤薄之影響 — 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購股權	<u>—</u>	<u>5,008,337</u>	
用作計算攤薄後每股盈利之期內 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股數	<u>1,381,696,104</u>	<u>1,368,914,222</u>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添置價值為港幣48,383,000元（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62,127,000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賬面淨值為港幣4,018,000元（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3,873,000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被出售。

11. 應收賬款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及扣除減值港幣9,842,000元(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9,786,000元)後之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90日內	637,587	606,778
90日以上	5,529	15,780
	<u>643,116</u>	<u>622,558</u>

本集團客戶主要賬期由「先款後貨」至「發票日起的90天」，其中有重大部份是以信用狀與本集團進行交易。本集團對應收款項實施一套嚴謹監察制度以管理信貸風險。由於本集團應收賬款包括眾多客戶，因此並無重大的信貸集中風險。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提升信用之保障。應收賬款為非付息。

12. 應付賬款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之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90日內	915,518	867,829
90日以上	29,876	24,344
	<u>945,394</u>	<u>892,173</u>

於報告期末，應付賬款為非付息及一般為90天的賬期。

13. 或有負債

(a) 於報告期末，以下或有負債未於財務報表中撥備：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代替租用物業按金之銀行擔保	4,511	3,788
為聯營公司銀行信貸所作之擔保	<u>12,500</u>	<u>12,500</u>

(b) 香港稅務局（「稅局」）向本集團部份附屬公司提出就以往年度稅務事項進行複核。

稅局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零一三年三月及二零一四年三月就二零零五／二零零六、二零零六／二零零七及二零零七／二零零八課稅年度發出保障性稅務評估分別為港幣69,125,000元、港幣189,000,000元及港幣388,878,340元。該等附屬公司董事相信有充份理據就追討的稅款提出反對。於提出反對後，稅局同意暫緩所徵的全部稅款，惟必須購買儲稅券。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就二零零五／二零零六、二零零六／二零零七及二零零七／二零零八課稅年度已分別購買儲稅券金額港幣4,500,000元、港幣31,500,000元及港幣34,000,000元。

由於二零零五／二零零六、二零零六／二零零七及二零零七／二零零八課稅年度稅務複核仍在進行中，這事件的結果仍然不明朗。截至本財務報表核准日，董事認為財務報表中之稅項撥備已足夠。

14. 資本性承擔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有以下資本性支出承擔：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但未提撥備	13,362	11,013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已核准但沒有訂約	<u>53,586</u>	<u>78,710</u>
	<u>66,948</u>	<u>89,723</u>

15. 關連人士交易

(a) 於期內，本集團曾進行以下關連人士交易：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銷售予偉佳	(i)	185,251	245,690
向偉佳採購	(ii)	136,263	117,748
向關連公司支付租金費用	(iii)	13,415	12,724

附註：

(i) 向偉佳(本集團的聯營公司)之銷售乃根據本集團向主要客戶提供之價格及條件訂立。

(ii) 董事認為向偉佳採購之價格及條件，與偉佳向其他客戶所提供之價格及條件相若。

(iii) 租金費用是支付予關連公司作為部份香港及中國大陸之附屬公司的董事宿舍、零售門市及培訓中心，該等公司之董事及實益股東亦為本公司之部份董事。董事認為每月之租金乃根據租賃合同簽訂日之市場價格釐定。

此外，本公司及本集團為偉佳作出若干銀行信貸擔保，詳細資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a)。

(b)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之全資擁有附屬公司永佳染廠有限公司向本公司之非全資擁有附屬公司班尼路有限公司提供之貸款為港幣3,691,000元（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14,511,000元），年利率為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2.6%（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2.6%）。該貸款並無抵押及無協定還款日期。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全資擁有附屬公司永佳染廠（澳門離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向本公司非全資擁有附屬公司班尼路集團有限公司提供貸款港幣278,116,000元（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268,975,000元），年利率為2.1%（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2.8%）。該貸款並無抵押及無協定還款日期。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全資擁有附屬公司東莞德永佳紡織製衣有限公司向本公司非全資擁有附屬公司廣州友誼班尼路服飾有限公司提供貸款港幣150,904,000元（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255,006,000元），年利率為5.6%（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4.5%）。該貸款並無抵押及無協訂還款日期。

上述貸款主要用作班尼路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營運資金。按董事意見，有關人士按已同意的一般商業條款進行該等交易。

- (c)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本集團與山富國際有限公司（「山富」）（由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潘彬澤先生全資擁有）簽訂合約，向山富承租一物業，作為本集團便服及飾物之零售及分銷業務的零售門市，由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起為期兩年，第一年及第二年的每月租金分別為人民幣1,045,000元及人民幣1,150,000元。於本期內，本集團就上述物業支付予山富的經營租賃租金為港幣7,810,000元（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7,492,000元）。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本集團與立德（香港）有限公司（「立德」）（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潘彬澤先生全資擁有）簽訂合約，向立德承租一物業，作為本集團一董事宿舍之用。由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起為期兩年，每月租金為港幣400,000元。於本期內，本集團就上述物業支付予立德的經營租賃租金為港幣2,400,000元（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2,160,000元）。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本集團與永信興企業有限公司（「永信興」）（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潘彬澤先生全資擁有）簽訂合約，向永信興承租一物業及一個停車位，作為本集團的培訓中心。由二零一四二年四月一日起，為期兩年，每月租金為港幣63,200元。於本期內，本集團就上述物業支付予永信興的經營租賃租金為港幣379,000元（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252,000元）。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本集團與永興利投資有限公司（「永興利」）（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股東潘機澤先生及其配偶全資擁有）簽訂合約，向永興利承租一物業作為本集團一董事宿舍之用。由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起為期一年，每月租金為港幣300,000元。於本期內，本集團就上述物業支付予永興利的經營租賃租金為港幣1,800,000元（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1,800,000元）。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本集團與義佳有限公司（「義佳」）（由本公司執行董事潘浩華先生、其配偶及父母全資擁有）簽訂合約，向義佳承租一物業作為本集團一董事宿舍之用。由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起為期一年，每月租金為港幣88,000元。於本期內，本集團就上述物業支付予義佳的經營租賃租金為港幣528,000元（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540,000元）。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本集團與順旺企業有限公司（「順旺」）（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股東丁傑忠先生及其配偶全資擁有）簽訂合約，向順旺承租一物業作為本集團一董事宿舍之用。由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起為期一年，每月租金為港幣38,000元。於本期內，本集團就上述物業支付予順旺的經營租賃租金為港幣228,000元（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240,000元）。

(d) 本集團擁有64%(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64%)權益附屬公司之其中一非控股股東就本集團預付一供應商貨款港幣4,695,000元(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4,701,000元)提供無條件擔保以補償任何本集團回收上之損失。於報告期末，該款已包括於本集團的預付款項、訂金及其他應收賬款結餘中。

(e)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47,223	41,862
離職後福利	26	29
	<hr/>	<hr/>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總額	<u>47,249</u>	<u>41,891</u>

16.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等級

本集團採用以下等級釐定及披露金融工具之公允值：

第一級：基於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基於對公允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可觀察(直接或間接)最低層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及

第三級：基於對公允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不可觀察最低層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按公允值計量第三級之金融工具。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均無任何公允值計量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的轉撥，亦無從第三級轉入或轉出。

管理層之論述及分析

中期股息

董事會宣佈派發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26.0仙(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23.0仙)。該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七日星期三，派發予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五日星期一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星期五(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便釐定擁有獲派發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之權利。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本公司股份之過戶登記，及不會分配和發行股份。如欲符合獲派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之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二日星期五下午四時前送達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及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二十二樓，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總營業額下跌4.9%至港幣4,464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4,693百萬元)。本公司普通權益所有者應佔本期溢利為港幣392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380百萬元)，增加3.2%。期內，本集團之毛利率為34.0%，較去年之33.9%略高。利得稅支出增至港幣54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19百萬元)主要由於在中國大陸作較高之準備。其他收入及收益下跌港幣23百萬元至港幣151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174百萬元)，主要由於外匯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值收益淨額減少。董事會建議派發中期股息每普通股港幣26.0仙，較去年中期每普通股港幣23仙，增加13.0%。

紡織業務

此業務之收入下跌3.5%至港幣2,424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2,513百萬元)。此數目為本集團總營業額之54.3%(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3.5%)。於此中期內，全球業務環境仍較柔弱及不明朗。棉花價格一直下跌因而削弱了顧客之採購意欲。本集團繼續追求利潤率大於銷量。毛利率由去年20.9%上升至21.9%而銷售量下跌5.5%。雖然棉花價格大幅下調，平均產品價格仍上升2.1%主要由於本集團集中於高價值訂單。此業務之表現及主要財務比率列於下：

	截至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截至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全年	截至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截至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全年	截至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全年
(以港幣百萬元為單位，除特別註明外)					
銷售淨額	2,424	5,026	2,513	5,460	6,976
毛利率(%)	21.9	20.4	20.9	16.0	14.8
營業利潤(附註1)	333	671	367	546	692
息、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附註1)	423	871	470	765	916
總資產收益率%(年度化)(附註2)	9.1	8.4	9.6	6.3	6.4
銷售收益率%(附註2)	15.5	14.3	16.8	12.4	10.7
權益收益率%(年度化)(附註2)	13.1	12.8	15.2	11.2	13.4
資本性支出	32	121	59	45	57

附註：(1) 不包括利息收入及租金收入。

(2) 不包括租金收入。

零售及分銷業務

此業務銷售淨額減少6.4%至港幣2,033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2,172百萬元)。此數目為本集團之總營業額45.5%(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6.3%)。於期內，中國市場消費狀況仍然困難。本集團繼續減除表現不佳之店舖。關閉台灣市場業務已幾近完成。毛利率為48.5%，與去年之48.8%相若。在成本嚴控下，此業務大幅減低經營成本。大致而言，期內零售業務表現已有改善。此業務之表現及主要財務比率現列於下：

(a) 業務表現及主要財務比率現列如下：

	截至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截至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全年	截至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截至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全年	截至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全年
(以港幣百萬元為單位，除特別註明外)					
銷售淨額	2,033	4,816	2,172	5,768	6,766
毛利率(%)	48.5	46.7	48.8	44.9	44.8
可比店舖銷售增長比率%(附註1)	5.0	(7.6)	(12.7)	(12.0)	2.9
營業利潤(虧損)(附註2)	(21)	(245)	(150)	(202)	157
息、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附註2)	31	(107)	(82)	(52)	276
總資產收益率%(年度化)(附註3)	(2.9)	(13.9)	(12.8)	(7.6)	3.2
銷售收益率%(附註3)	(1.4)	(5.2)	(6.8)	(3.0)	1.3
權益收益率%(年度化)(附註3)	(9.8)	(42.5)	(42.7)	(20.4)	9.0
資本性支出	30	43	25	119	192

附註：(1)可比店舖指於該期/年及其前一期/年均有全期/年營運的店舖。

(2)不包括出售物業收益、利息收入及租金收入。

(3)不包括租金收入。

(b) 按主要品牌銷售分析如下：

(港幣百萬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	截至二零一四年	截至二零一三年	截至二零一三年	截至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止	三月三十一日止	九月三十日止	三月三十一日止	三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全年	六個月	全年	全年
班尼路	1,228	2,754	1,245	3,038	3,653
S&K	207	552	243	742	940
I.P. Zone	164	417	199	555	699
ebase	153	497	213	609	682
其他	281	596	272	824	792
合計	2,033	4,816	2,172	5,768	6,766

(c) 各地市場發展情況如下：

中國大陸

	截至二零一四年	截至二零一四年	截至二零一三年	截至二零一三年	截至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止	三月三十一日止	九月三十日止	三月三十一日止	三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全年	六個月	全年	全年
銷售淨額(港幣百萬元)	1,711	4,098	1,816	4,920	5,811
銷售淨額之增加/(減少)(%)	(6)	(17)	(22)	(15)	17
零售樓面面積(平方呎) ^{*#}	1,752,032	2,115,738	2,349,185	2,147,536	2,368,260
營業員數目 ^{*#}	7,010	7,710	8,274	9,168	11,492
門市數目 ^{*△}	2,885	3,432	3,487	3,820	4,044

香港

	截至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截至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全年	截至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截至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全年	截至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全年
銷售淨額(港幣百萬元)	232	445	185	435	460
銷售淨額之增加／(減少)(%)	25	2	(15)	(5)	(1)
零售樓面面積(平方呎) ^{*#}	65,918	66,184	68,685	63,254	61,722
營業員數目 ^{*#}	363	392	417	425	493
門市數目 ^{*#}	64	66	70	68	70

台灣

	截至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截至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全年	截至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截至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全年	截至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全年
銷售淨額(港幣百萬元)	90	273	171	413	495
銷售淨額之增加／(減少)(%)	(47)	(34)	(14)	(17)	22
零售樓面面積(平方呎) ^{*#}	9,180	90,689	119,392	142,079	151,218
營業員數目 ^{*#}	22	290	406	488	638
門市數目 ^{*△}	10	91	134	166	181

* 於報告期末

自營店

△ 包括自營店及特許經營店

製衣業務

此聯營業務銷售額下跌12.9%至港幣642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737百萬元)。對本集團淨溢利貢獻為港幣20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38百萬元)，減少47.4%。業務環境並不理想主要由於棉花價格下跌。顧客採購因而延遲。毛利率由去年之15.3%下跌至14.3%。期內，62.5%(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0.0%)耗用布料由本集團紡織部門供應，而銷售予本集團零售部門則佔其銷售額21.2%(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0%)。

財務狀況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財務狀況維持良好。於本期末，流動比率、銀行貸款總額及資本負債比率分別為2.3倍、港幣1,545百萬元及-0.4倍（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2.4倍、港幣1,869百萬元及-0.3倍）。資本負債比率乃指扣除現金及銀行存款的總付息債務除以總權益。本期經營所得的現金流入淨額為港幣527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704百萬元）。

於本期內，利息保障比率、應收賬款及票據比營業額周轉天數及存貨比營業額周轉天數分別為37倍、34天及77天（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9倍、31天及82天）。本集團主要以經營所得現金流入及銀行貸款滿足其營運資金的需求。於本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本公司普通權益所有者應佔權益及未動用銀行信貸額分別為港幣4,345百萬元、港幣6,037百萬元及港幣5,711百萬元（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4,024百萬元、港幣5,956百萬元及港幣5,191百萬元）。

資本性支出

本期本集團資本性支出為港幣62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84百萬元)。由於世界經濟情況不明朗，本集團紡織業務維持適度的資本性支出。紡織業務本期的資本性支出為港幣32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59百萬元)，主要用以增加廠房及機器設備。零售及分銷業務方面，國內市場仍然疲弱，本集團仍對資本性開支實行成本控制。因此，主要作為零售店舖更新的資本性支出為港幣30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25百萬元)。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資產已作抵押。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或有負債明細已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內。

匯兌及利率風險

本集團維持嚴格及審慎政策管理其利率與匯率風險。本集團主要付息銀行貸款為浮息的港元、美元及日元貸款，並於三年內到期。於本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結餘為港幣4,345百萬元（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4,024百萬元），主要為人民幣及美元，並在有良好基礎的金融機構作一年內到期的固定息率定期存款。本集團將繼續留意利率的變動，並將於適當時候安排金融工具以減低利率風險。

於本期內，本集團主要資產、負債、收入、支出及採購皆為港元、美元、人民幣、日元及新台幣，本集團已安排遠期外匯合約以減低其匯率風險。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約有僱員16,000人（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7,500人）於大中華。員工薪酬之釐定主要基於行業之情況及員工個人之表現。

企業社會責任

作為一個負責的企業公民，本集團一向熱心參與慈善公益事務、關心有需要的人、支持及贊助教育及環保活動。此外，本集團亦鼓勵員工、客戶及商業夥伴共同參與上述活動，為社會創造一個更好的未來。

於期內，部份本集團曾參與/捐助的活動/團體包括：

- 〔1〕 世界自然〔香港〕基金會；
- 〔2〕 義務工作發展局「匯豐愛心傳城義工大行動」；
- 〔3〕 中國大陸「小鯨魚」義工隊；
- 〔4〕 廣東扶貧濟困日；
- 〔5〕 香港海洋公園保育基金「為海洋發聲」；
- 〔6〕 香港公教婚姻輔導會之賣旗日；
- 〔7〕 苗圃行動；及
- 〔8〕 A&F Challenge 2014。

本集團獲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頒授2013至2014年度「商界展關懷」企業，以嘉許本集團對社會、員工及環境的關懷。

本集團相信為社會創造一個更好的未來，有賴市民、企業及政府的參與。因此，本集團將繼續不斷投入資源於主要社會、教育及環保活動，為社會創造一個更好的未來而努力。

展望

展望本財政年度之下半年，經營環境仍不明朗。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市場狀況以便調整管理策略。

美國市場，本集團紡織業務之主要市場，已呈改善跡象。本集團亦正在發展其他市場以爭取業務機會。由於中國生產成本持續上升，本集團將繼續集中於高價值訂單以維持合理利潤。

零售業務方面，店舖整固仍將繼續以改善整體表現。管理層亦繼續致力提高營利能力及改善營運成本。期待此業務於下半年更有改善。

其他資料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而備存的登記冊，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各董事在本公司及其聯繫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好倉：

董事姓名	持股數量及身份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份率
	直接或 實益擁有	藉全權 信託	藉受控制 公司	合計	
執行董事：					
潘彬澤	36,888,000	170,700,104 ⁽¹⁾	456,450,000 ⁽²⁾	664,038,104	48.1
潘機澤	12,977,200	—	31,922,000 ⁽³⁾	44,899,200	3.3
丁傑忠	6,100,000	—	—	6,100,000	0.4
潘浩華	200,000	—	—	200,000	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區燊耀	300,000	—	—	300,000	0.0
鄭樹榮	400,000	—	—	400,000	0.0
	56,865,200	170,700,104	488,372,000	715,937,304	51.8

附註：

1. 該170,700,104股股份由Farrow Star Limited持有，而該公司則由Perfection (PTC) Inc 以 The Evergreen Trust之受託人身份全資擁有，該全權信託由潘彬澤先生成立。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潘彬澤先生被視為擁有該等股份之權益。
2. 該456,450,000股股份由Farrow Star Limited擁有97.15%權益之Giant Wizard Corporation擁有。Giant Wizard Corporation之2.85%權益由潘彬澤先生擁有。
3. 該31,922,000股股份由潘機澤先生及其配偶共同擁有之Treasure Link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董事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繫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中，擁有須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予以記錄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

董事之購股權利

除於上述「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披露以外，於期內任何時間，概無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成年子女獲授可藉購入本公司的股份而獲益的權利，或彼等概無行使此等權利；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令董事可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得此等權利。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權益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以下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權益，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記載於本公司須保存的權益登記冊內：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好倉：

名稱	身份	附註	持有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百份率
Perfection (PTC) Inc	受託人	2,3	627,150,104	45.4
Farrow Star Limited	藉受控制公司	1	456,450,000	33.0
	直接擁有		170,700,104	12.4
		3	627,150,104	45.4

名稱	身份	附註	持有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百份率
Giant Wizard Corporation	直接擁有	1,2	456,450,000	33.0
Aberdeen Asset Management Plc and its associates	投資經理		110,604,000	8.0
FMR LLC	投資經理		82,722,000	6.0
謝清海	全權信託成立人	4	82,766,000	6.0
杜巧賢	藉配偶	4	82,766,000	6.0
BNP Paribas Jersey Trust Corporation Limited (“BNP Trust”)	受託人	4	82,766,000	6.0
BNP Paribas Jersey Nominee Corporation Limited (“BNP Nominee”)	代名人	4	82,766,000	6.0
Cheah Company Limited	藉受控制公司	4	82,766,000	6.0
Cheah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	藉受控制公司	4	82,766,000	6.0
惠理集團有限公司	藉受控制公司	4	82,766,000	6.0
惠理基金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藉受控制公司	4	82,766,000	6.0
惠理基金管理公司	直接擁有	4	82,766,000	6.0

附註：

1. *Giant Wizard Corporation* 持有本公司之權益與 *Farrow Star Limited* 間接持有本公司之權益互相重疊。
2. *Giant Wizard Corporation* 持有本公司之權益與 *Perfection (PTC) Inc* 間接持有本公司之權益互相重疊。

3. *Farrow Star Limited* 持有本公司之權益與 *Perfection (PTC) Inc* 間接持有本公司之權益互相重疊。
4. 該等股份以惠理基金管理公司的名義登記，其由為惠理集團有限公司間接全資擁有，而惠理集團有限公司則由 *Cheah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 持有28.47%。*Cheah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 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 *Cheah Company Limited* 持有，而 *Cheah Company Limited* 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 *BNP Nominee* 以 *The C H Cheah Family Trust* 的代名人身份持有。謝清海及 *BNP Trust* 分別為該信託的成立人及受託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惠理基金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惠理集團有限公司、*Cheah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Cheah Company Limited*、*BNP Nominee*、*BNP Trust*、謝清海及杜巧賢（謝清海的配偶）全部被視作於惠理基金管理公司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概無人士(除本公司董事的權益已詳述於「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予以記錄之權益及淡倉。

購入、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期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入、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委員會」）包括本公司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羅仲年先生、區燊耀先生及鄭樹榮先生。羅仲年先生為委員會主席，並擁有專業會計資格。委員會主要職責包括審閱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

關於本中期，委員會已審閱及與管理層討論本集團的中期報告及內部監控，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企業管治

按董事的意見，本公司於本中期報告所述之會計期間一直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惟下列條文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E.1.2條規定董事會之主席須出席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會主席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職務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執行。主席認為該行政總裁處理該職務是合適人選，因該行政總裁已有多年執行同類職務的經驗，並對本集團各營運分類也十分瞭解。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之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守則。按本公司向各董事之查詢，各董事均於本中期報告所述之會計期間遵守標準守則之規定。

董事資料的變動

自本公司二零一四年年報發佈以來，概無董事資料的變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之規定而予以披露。

董事會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潘彬澤先生、潘機澤先生、丁傑忠先生及潘浩華先生；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區燊耀先生、鄭樹榮先生及羅仲年先生。

於聯交所網站公佈的詳細資料

本公司之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將儘快寄予本公司股東，並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news.hk) 「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欄及本公司網站 (www.texwinca.com) 「投資者關係」一欄供閱覽。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潘彬澤

香港，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